

市场经济基础理论

主 编 王玉嵩
副主编 陈志娴

新
版

导 言

党的十四大明确提出了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我国目前正处于由传统计划经济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转变的重要时期,其最紧迫的任务之一,是要在广大干部中尽快普及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本知识。

学习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要有正确的方法,也就是要运用马克思主义的方法论和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来指导。

第一,运用马克思主义历史的方法和抽象到具体的方法来阐述市场经济基础理论体系。市场经济起步于简单商品经济,在最初的商品和货币关系中,在商品内在的使用价值和价值的矛盾中,就已经孕育着后来发达的市场经济关系的一般规定以及各种复杂矛盾关系的胚芽。因此,市场经济从什么时候开始,我们的思路就应该从什么时候开始。按照马克思主义从抽象到具体的方法,从商品经济的细胞形式即商品入手,分析商品的内在矛盾,把握商品经济产生、存在和发展的客观条件,认识到由于社会分工、生产力发展和独立的多个经济利益主体的存在,客观上要求经过市场、通过市场自主等价交换关系来实现各自利益的必然性,把握商品经济的基本规律。通过对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即市场经济理论基础的分

析,理解和掌握商品经济或市场经济的一般原理。在劳动价值论的基础上,再对近、现代市场经济典型的生产过程,主要是资本主义的剩余价值生产过程、资本积累进行分析,真正了解剩余价值的来源及其历史作用,把握资本积累的实质、资本积累的一般规律和历史趋势。通过对单个企业到整个社会再生产运动过程的分析,掌握企业运行的基本要求和社会资本运行的平衡规律。对自由竞争基础上形成利润平均化以及平均利润在整个社会不同产业部门之间如何分割的阐述,进一步对市场经济现实的各个行业或部门之间基本利益关系有一个整体、全面的了解。对垄断资本主义市场经济的特征及其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的一系列变化进行分析,则会对当前世界市场经济的主要方面有一个大体明确的认识。本书第1-5章通过对近、现代市场经济,主要通过对资本主义市场经济及其运动规律的分析,把握市场经济形成、发展的历史进程,在透视市场经济的全部历史之中建立市场经济的基础理论体系,并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学的建立提供理论武器。

第二,本书的第6-14章,主要以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探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为此,首先从我国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一认识基础出发,把握我们的根本任务是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来推动经济和社会的全面进步。要发展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力,就不能不选择市场经济。市场经济的充分发展是人类历史发展不可逾越的阶段,是实现我国现代化的必要条件。摆在我们面前的一项长期而又艰巨的历史任务,就是要彻底改革传统僵化的计划经济体制,建立起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新体制。在经历了18年艰苦而又极其辉煌的经济体

制改革的历程,从实践中已经摸索出,我们所要建立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就是在国家宏观调控下发挥市场对社会资源配置基础作用的体制。由此在国民经济微观基础和所有制结构问题上,在坚持和发展以公有制为主体的同时,发展多种经济成分和多种经营方式,构建独立自主的市场竞争主体和法人实体的企业。在市场建设中,培育和完善市场体系,特别是着力于培育生产要素市场,充分发挥市场机制的调节功能,加强制度建设。在经济结构演进过程中,致力于产业结构的转换和升级,改变我国落后的二元经济结构,切实转变经济增长方式。在分配上,以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坚持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分配原则,深化分配制度和社会保障制度的改革。在宏观经济运行中,切实转变政府职能,建立起主要以经济手段间接调节国民经济的体系,以克服市场缺陷。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还是开放的,我们要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以吸引外资、外国的先进技术和管理,在积极参与世界经济技术竞争中发展壮大我国社会主义经济。以上是构成本书理论体系的主要内容。

第三,市场经济有其一般规律,并且有其发生、发展和不断完善的历史过程,但同时又必须与一定的社会制度相结合。从近、现代市场经济发展历史来看,它主要发端于资本主义社会,使得市场经济特别是早期市场经济不得不具有资本主义制度的色彩。本书第1~5章就是在分析一般市场经济的同时,揭示出资本主义市场经济剥削制度的实质。同时,我们也必须实事求是地分析资本主义市场经济几百年来发展中的一系列变更,特别是近百年来资本主义市场经济如何由自由竞争阶段过渡到垄断阶段。尤其值得注意的是在第二次世界大

战以后,新的科技革命的爆发,市场经济进一步社会化:一方面使资本主义内在矛盾迅速发展,另一方面又迫使资本主义市场经济在其制度范围内不断进行改革和完善。从微观基础的现代企业制度到国家宏观调控职能的应运而生,以及完善有序的市场体系、市场法规制度、社会收入分配制度和社会保障制度等一系列全方位的变革,成功地将早期市场经济推向了现代完善的社会化市场经济。资本主义虽然不能从根本上解决其固有的基本矛盾,但这一系列重大改革,在许多方面是人类经济市场化、社会化的优秀文明成果,并非是资本主义所独有的范畴。

基于以上分析,我们在学习、研究市场经济理论时,一方面应从市场经济运行的一般规律中,掌握市场如何在社会资源的配置中起基础作用的,另一方面要从生产关系的角度来研究市场经济。人们在从事社会生产和交换的活动中,在社会经济生活中彼此之间结成一定的联系,彼此关系的联结相应有一定的经济制度予以规范。作为市场经济研究的主要对象就是与市场经济有关的生产关系及其相应的经济制度。其内容可以分为两种:一种是主要与一定社会的生产资料所有制紧密相关的制度;一种则是与市场经济存在和运行有关的制度或体制。

与生产资料所有制相联系的经济关系或制度,是指以一定生产资料所有制为基础,人们在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之间的关系。其中,所有制是基础,一定生产资料所有制关系决定了生产关系的性质。在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之间的关系问题上,生产决定分配、交换和消费,而分配、交换和消费反过来影响生产,并在一定条件下对生产起决定作用。在私有制

为基础的社会中,人们之间的关系通常表现为阶级关系。对这类问题分析的重点是研究市场经济在一定社会制度条件下的特殊性质和特征。如以资本主义私有制为基础的市场经济与社会主义公有制为基础的市场经济性质不同,在生产过程中的人与人的关系、分配关系、生产运行目的、宏观调控主体、社会基本矛盾等,均有质的差别。把握两种社会制度条件下市场经济本质的差异,正是寻求一条不同于西方市场经济发展道路的有效途径,并提醒人们在对外进行经济、技术、文化交流的过程中,在积极吸引外国优秀文明成果的同时,切实防止西方资产阶级与国内某些违法分子一起合谋或侵占国有资产,损害中国人民的利益,防止西方剥削阶级腐朽思想文化的侵蚀,搞所谓的全面西化。

与市场经济运行要求有关系的制度或体制是指市场经济本身,即市场发挥配置社会资源基础作用时相应的制度要求。如市场经济以社会分工和不同所有者存在为前提,它要求企业必须是自主的市场竞争主体,要求市场必须是开放性、竞争性的市场,企业有权自由进入,彼此间自主平等竞争,具有能够正确反映供求状态的价格、完善的市场体系和市场机制。现代市场经济中的企业制度与社会资本要求相适应,资产所有权的行使方式沿着终极所有者—法人所有者—生产经营者方式,形成现代公司制度特有的资产所有权和企业法人财产权的分离,形成他们彼此之间的相互激励、相互制约的制衡关系。在强调经济增长方式转变过程中,必须以经济体制的根本转变为基础。国家调节宏观经济运行,并不否认市场的调节作用,恰好是以市场机制作用的充分有效为其作用的基础,并建立严整有效、职能明确的财政、金融组织,规范国家、

企业、个人经济利益关系和行为的法律制度,完善市场规则等。这些均属于市场经济运行所必需的基本制度要求,也是人类在经济社会化、市场化过程中总结出来的最宝贵的文明成果,是我国实施经济市场化改革的实质性要求。本书正是吸收了现代市场经济优秀的成果,结合我国社会主义制度以及国情来研究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的,这些也是我们学习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所要掌握的重点内容。

我们介绍了几个涉及市场经济理论体系中的主要内容和主要方法,读者可以从中对本书的体系有一个基本的了解。如果读者阅读本书之后,能够理解市场经济的一般规律,特别是掌握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建立的必要性、基本运行制度和规律,自觉地投身于我国改革开放大潮,那就是本书作者所期盼的。

目 录

导 言	(1)
第 一 章 商品与货币	(1)
第 二 章 资本与剩余价值	(17)
第 三 章 资本积累和垄断	(30)
第 四 章 资本的循环、周转和社会总资本的 再生产	(48)
第 五 章 剩余价值的分配	(65)
第 六 章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建立	(85)
第 七 章 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新体制	(100)
第 八 章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所有制基础	(122)
第 九 章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企业	(146)
第 十 章 社会主义市场体系和市场机制	(165)
第十一章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产业结构	(190)
第十二章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的按劳分配与 社会保障	(216)
第十三章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国家宏观调控	(241)
第十四章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开放的经济	(263)
后 记	(284)

第一章 商品与货币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我国现阶段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模式。市场经济作为发达的商品经济,其财富的元素形式是商品。因此,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分析我们从商品开始。

一、商 品

1. 商品的二因素。

商品是用来交换的劳动产品,它具有使用价值和价值两个因素。消费者购买某种商品,是因为这种商品对自己有用。商品能够满足人们某种需要的属性,即商品的有用性,就是商品的使用价值。例如,服装可以满足人们保暖和美观的需要,电视可以满足人们精神和文化生活的需要等。物品的使用价值在一切社会中都存在,它构成社会财富的物质内容。

商品生产者生产使用价值不是为了自己消费,而是为了交换,所以商品的使用价值是为社会提供的,要通过交换去供别人使用。正因为如此,不能说所有有使用价值的东西都是商品,如在自然经济条件下,农民自己种的粮食自己吃,自己织的布自己穿,这些粮食和布就不是商品。有使用价值的物品要成为商品,必须用来交换,才具有交换价值,使用价值是

交换价值的物质基础。

什么是交换价值呢？“交换价值首先表现为一种使用价值同另一种使用价值相交换的量的关系或比例。”这句话不是给交换价值下的定义，而是说交换价值最初表现出来的现象，如一斤油换三斤米，还可以换四尺布，换二两茶叶等等。而且一斤油在产米的地方可以换到三斤米，在不产大米的地方可能只能换到二斤米。可见，不同使用价值之间相交换的量的关系或比例，会因时因地不同而异。从现象上看，商品的交换价值好像是一种偶然的、纯粹相对的东西。但是，不管交换价值如何变化，它总是某种一定量的商品和另一种一定量的商品相交换，这种决定商品的“一定量”的东西，必定是一种能够互相代替的等量的共同的东西。

这种共同的东西不可能是商品的使用价值，如食品充饥和服装御寒是不同质的效用，是没有可比性的。如果把商品体的使用价值撇开，商品体就只剩下一个属性，即劳动产品这个属性，都耗费了一定的人类劳动。这种人类劳动不是指生产不同使用价值的各种具体形式的劳动，而是指无差别的一般人类劳动，只有这样的劳动在质上才是相同的，在量上是可以互相比较的。凝结在商品中的一般人类劳动，就是商品的价值，或者说是价值实体。价值是交换价值的内容或基础，交换价值是价值的表现形式。

综上所述可以看出，商品具有使用价值和价值这样两个因素，是使用价值和价值的统一体。使用价值是商品的自然属性，价值是商品的社会属性。因为商品中有了价值——一般人类劳动这个共同的东西，商品生产者之间才能互相交换劳动。价值体现着商品生产者之间互相交换劳动的社会关

系。

2. 体现在商品中的劳动的二重性。

商品的二因素是由生产商品的劳动的二重性决定的。人们生产商品,总是在一定的具体形式下进行的。农民耕地,木工制作家具,工人纺纱等等。他们在劳动过程中,加工的对象、所用的工具、操作的方法、劳动的产品都是不一样的。这种在一定具体形式下进行的劳动,叫做具体劳动,它创造商品的使用价值。

尽管具体劳动是多种多样的,具体劳动生产的商品也是千差万别的,但它们却能互相交换,这是因为人们在进行各种各样的具体劳动的同时,都耗费了一种共同的东西——体力和脑力。撇开劳动的具体形式,无论是耕地劳动、纺纱劳动、木工劳动,都是人类劳动,都要进行生理学意义上的耗费,即耗费人的一定的体力和脑力。这种撇开劳动的具体形式的一般人类劳动,就叫做抽象劳动。抽象劳动形成商品的价值。

具体劳动和抽象劳动,不是两次劳动或两种劳动,而是生产商品的同一劳动的两个方面即两重性。比如说,木工制作家具,从一方面看,他的劳动是在锯、刨等具体形式下进行的,这是具体劳动;从另一方面看,他在锯和刨的同时又耗费了一定的体力和脑力,这就是抽象劳动。具体劳动是人类社会生存的条件,它体现了人与自然的关系,是劳动的自然属性。抽象劳动提供同一尺度,用来比较社会生产不同商品时所耗费的劳动量,它是和一定的社会经济条件相联系的,是人类历史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生产商品的具体劳动和抽象劳动既是统一的,又是矛盾的。当具体劳动创造的使用价值不符合社会需要,商品卖不出去,具体劳动不能体现为抽象劳动,生

产者的劳动就白费了。

生产商品的劳动的二重性,是马克思首先发现的。由于这一科学发现,才彻底揭示了商品经济的内部矛盾,从而为马克思主义的劳动价值理论奠定了科学的基础。

3. 商品的价值量。

商品的价值量是由劳动创造的,商品的价值量也必然由生产商品所耗费的劳动量来决定,劳动量则用劳动时间来计算。生产商品的劳动时间越长,所耗费的劳动量就越多,这种商品的价值量就越大。那么,是不是一个人的劳动越不熟练、技术越差,他比别人生产同样一件商品花的时间越多,他的商品的价值量反而越大呢?显然不是。如果商品的价值量按各个生产者实际耗费的劳动时间计算,生产同样商品的许多生产者,各自耗费的时间不同,就会有各自不同的价值,就不能形成共同的尺度。一样的商品应有同一的价值,因此,决定商品价值量的,不能是各个生产者实际耗费的劳动时间,即个别劳动时间,而是统一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

所谓社会必要劳动时间,是“在现有的社会正常的生产条件下,在社会平均的劳动熟练程度和劳动强度下制造某种使用价值所需要的劳动时间”。所谓现有的社会正常的生产条件,是指现时某一生产部门大部分商品的生产条件,其中主要是生产工具。即使在社会正常的生产条件下,各生产者之间由于劳动熟练程度和劳动强度不同,生产数量相等的同种商品所用的劳动时间也不可能是一样的。在这种情况下,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就由生产者平均的熟练程度和劳动强度所耗费的劳动时间来决定。

在商品生产者的商品适销对路的前提下,社会必要劳动

时间决定商品生产者在竞争中的地位。因为某个商品生产者的个别劳动时间如果等于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他的商品按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的价值量进行交换,他生产这个商品所耗费的劳动就能得到完全的补偿。如果他的个别劳动时间大于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他的商品也只能按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的价值量交换,他耗费的劳动就有一部分得不到补偿,在竞争中处于不利的地位。如果他的个别劳动时间小于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他的商品按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的价值量交换,就能获得较多的利益,在竞争中就处于十分有利的地位。

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不是固定不变的,它随着劳动时间力(表现为劳动生产率)的变化而变化。劳动生产力的高低,可用单位劳动时间内生产的产品数量来表示,也可用单位产品所耗费的劳动时间来表示。劳动生产力的高低,取决于多种因素,主要有劳动者的平均熟练程度,科学的发展水平和在工艺上应用的程度,生产过程的社会结合,生产资料的规模的效能,以及自然条件。这里讲了决定劳动生产力的五个因素。首先是劳动过程的主观因素,即劳动者的熟练程度越高,劳动生产力也越高。而科学的发展及在生产过程的运用程度,对劳动生产力的发展具有决定性的作用,尤其在现代科学技术高速发展的时代,产品中的科技含量越来越高,科学技术的发展状况对劳动生产力的影响也越来越大。生产过程的社会结合是指劳动组织、生产管理水平和分工协作的状况等。生产过程组织和管理的优劣,对劳动生产力的高低有重大作用。生产资料的规模和效能,是指生产资料的数量和质量。生产资料的数量要充足,质量要好,其中特别是生产资料的质量,对劳动生产力也具有决定性作用。自然条件包括自然资源和

自然力的作用,这种因素在农业和采掘业中的影响要更大一些。如提高劳动生产力,就要充分发挥上述因素的作用。

但是,劳动生产力无论怎样变化,同一劳动在同一时间内所创造的价值总量是不变的。劳动生产力越高,同一劳动在同一时间内生产的商品就越多,每个商品内包含的劳动时间就越少,它的价值量就越小。反过来,劳动生产力越低,同一时间内生产的商品越少,每个商品内包含的劳动时间越多,它的价值量就越大。由此可见,一种商品的价值量和生产这种商品所耗费的劳动量成正比,与生产这种商品的劳动生产力成反比。

在计算商品的价值量时,还要考虑简单劳动和复杂劳动的问题。所谓简单劳动是不需要经过专门训练的劳动,所谓复杂劳动就是要经过专门学习和训练才能从事的劳动。在同一时间内,复杂劳动创造的价值大于简单劳动创造的价值。因此,复杂劳动等于多倍的简单劳动,也就是说,少量的复杂劳动等于多量的简单劳动。在商品交换过程中,复杂劳动可以折合为多倍的简单劳动,按一定的比例互相交换。这种比例关系,是在长期的商品生产和交换中自发形成的。

二、货 币

1. 货币的起源和本质。

在日常生活中,商品的价值是用货币来表现的,如一个练习本的价值1元,也就是商品的价值表现为价格。但是,商品的价值并不是一开始就用货币来表现的,货币是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长期发展的产物。商品交换最初是直接的物物交

换,如一只羊换一袋米,用等式表示:一只羊=一袋米,这就是最简单的价值表现形式。但这是在社会剩余产品不多,商品生产很不发达的情况下带有很大偶然性的商品交换。

随着生产和社会分工的发展,商品交换也日益发展,人们交换的商品品种越来越多。一种商品可以同许多商品相交换,也就是一种商品的价值表现在多种商品上,偶然的价值形式就发展为扩大的价值形式。这时,商品的价值才真正表现为无差别的人类劳动的凝结。因为在这种价值形式中,各种商品所包含的劳动在频繁的交流中日益接近或相等。

但是,扩大的价值形式是有缺点的,在这种价值形式中,各种商品的价值表现系列是不相同的,没有一种共同的、统一的价值表现形式,因而会造成交换的困难。如有羊的人需要米,有米的人不需要羊却要布,有布的人既不要米也不要羊而要斧头。人们在不断碰到的交换困难中逐渐认识到,把自己要换出去的东西,先换成某种人们比较普遍需要的东西,例如,用米去换自己需要的东西。各种商品都用米来表现自己的价值,米就在商品交换中起着“一般等价物”的作用,由扩大的价值形式过渡到一般的价值形式。

从扩大的价值形式发展到一般的价值形式,是一项质的变化,现在一切商品的价值都统一地表现在一种商品上,从商品世界中分离出的一种专门充当等价物的商品,成为一般等价物,它在商品世界中作为价值的代表而起作用。一般等价物的出现,克服了商品交换中遇到的困难,现在商品交换者只要将自己的商品换成一般等价物,就可以用它换到自己所需要的任何商品。但是,这种形式仍然存在不足,因为一般等价物还没有固定在一中商品上,可以因时因地而不同。如在畜

牧地区可能是以羊当作一般等价物,在沿海可能是以贝壳充当一般等价物。这种情况,不利于商品交换进一步发展的需要。

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和第二次社会大分工,出现了专门为交换而进行的商品生产,进入交换的商品大大增加了,交换的地区也扩大了。与此相适应,要求一般等价物有时间上的稳定性和地区上的统一性,于是货币就应运而生。

所谓货币,就是固定地充当一般等价物的特殊商品。在人类长期的商品交换过程中,羊、贝壳、布匹、金属等,都曾作过货币的材料。直到最后,货币材料才固定在金银上。金银之所以能固定地充当货币的材料,是因为它们价值大、体积小、质地均匀、易于分割、便于携带。因此,马克思说,金银天然不是货币,但货币天然金银。金银天然不是货币是说,货币不是金银天然的属性,它们本来是普通商品家族中的一员,但货币天然金银,是说金银这种商品的特点适合于作货币。

综上所述可以看出,货币是在商品交换过程中产生的,是价值形式发展的结果。价值形式的发展,和商品交换发展的历史进程相一致,依次经历了简单的、偶然的价值形式,总和的或扩大的价值形式,一般价值形式和货币形式等四个阶段。在货币形式中,一般等价物的职能最终固定在贵金属上。货币的本质在于它是固定地充当一般等价物的特殊商品,体现着商品生产者之间的社会关系。货币的本质充分体现在它的职能上。

2. 货币的职能。

货币的职能是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而不断完善的。在发达的商品经济中,货币有五种职能,即价值尺度、流通手段、贮

藏手段、支付手段和世界货币。其中,价值尺度、流通手段是货币的基本职能。

货币的第一种职能是价值尺度,就是以货币多少作为衡量商品价值量大小的尺子。货币之所以能发挥这一作用,是因为货币也是商品,也有价值。用货币把商品的价值量表现出来,就是商品的价格。因此,商品的价格是商品价值的货币表现,商品价值是商品定价的依据。

货币执行价值尺度职能时,只是用想象的或观念的货币,并不需要现实的货币,也就是说,只要把待售商品的价格标出来就可以了。商品的价值究竟表现为多少数量的货币,从根本上取决于商品自身价值的大小,但同时还取决于现实货币的价值。货币自身的价值越小,同量商品价值表现的货币就越多,价格就越高。反之,货币的价值越大,同量商品价值表现的货币就越少,价格就越低。

价格虽然是商品价值的货币表现,但价值量的实际变化并不能完全地和明确地反映在价格上。因为商品的价值和货币的价值并不是一成不变的,而且变动方向和变动程度也可能是不一致的。当商品的价值上升或下降时,货币的价值可能不变,也可能是货币的价值上升或下降时,商品的价值不变,也可能二者同时向相向或相反的方向变化,而且变化的幅度可能一致也可能不一致。撇开供求关系对价格变动的影响不说,即使在供求关系相一致的条件下,价值的变动和价格的变动也可以不一致。学习这些理论,可以帮助我们掌握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价格变动的规律,提高驾驭市场的能力。

货币为了衡量一切商品的价值,本身也需要有量的规定。